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3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60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397.5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98,75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98,75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9,293,75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982,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3,276,25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3.44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3月30日(T-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杭州柯林”股票9,982,500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4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

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照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259,25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7,811,942,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358600%。

配号总数为35,623,88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5,623,88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为698,75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本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4,472,55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328,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965,75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310,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81427%。

三、网上网下中签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3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室路演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4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尔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1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752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714.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557.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57.1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09.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47.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156.90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1元/股。

发行人于2021年3月3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莱尔科技”股票947.0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4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4月1日(T+2日)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4月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最终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新材”或“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3月24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838号文予以注册。《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数量为17,974,514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7,974,5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99%,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14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2.本次发行价格为32.77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T日(2021年4月8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价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率为43.41倍(截止2021年3月29日)。本次发行价格32.77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2.50倍,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3.投资者于2021年4月8日(T日)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上发行申购日为2021年4月8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将进行新股申购。

5.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4月12日(T+2日)公告的《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1年4月12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

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6.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7.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为17,974,51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过程中不进行股份配售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	32.77元/股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投资者直接定价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对象	2021年4月8日(T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1年4月1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网上发行认购办法》(深证上[2019]279号)的规定,其中,自然人投资者(深证上[2019]279号所称合格投资者)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报备,法规禁止创业板申购)权限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4月8日)
发行人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经济开发大道一华林
发行人联系电话	0710-8066405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荆门市湖北区深南大道968号华林国际大厦C座31-33层
地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联系电话	0755-23947686

发行人: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辐照”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0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以下简称“证监局”[2021]0249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中金辐照”,股票代码为“300962”。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40元/股,发行数量为6,000.05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机构投资者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关于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330.002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719.0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81.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388.7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1,320.0574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99.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6.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201.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78387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工作已于2021年3月29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1,962,053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08,670,980.20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8.47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64,719.80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华绿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45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0月2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757号文予以注册决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苏华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3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网上申购和网下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根据《江苏华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3月30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康乐中心3308室主持了江苏华绿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处方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0157
末“5”位数字	9293
末“6”位数字	480921,730921,980921,230921
末“7”位数字	5088101,0088101,4594507
末“8”位数字	81121298,38121298,58121928,78121928,98121928,6040316,1040316
末“9”位数字	215405622,145307655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华绿生物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9,18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华绿生物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华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83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12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4月1日(周四)14:00-17:00;
 - 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http://rs.p5w.net>);
 - 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查询。

发行人: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31日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49,425,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7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4,598,316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4,827,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4月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限额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5,259,41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247,457.95万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29687%,配号总数为84,949,159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84,949,158。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84.9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315.7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894.15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62.75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72955%。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3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路演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4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3,987,109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15,556,170.60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829.40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9,829.40
- 未缴款认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上海申九资产管理有限公	上海申九资产管理有限公—申九积极进取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91	9,829.40	2,891
		合计	2,891	9,829.40	2,891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403,389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7,459,202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50.08%。

2021年3月3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费用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发行人: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